|  |
| --- |
|  |
| **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隘口镇人民政府文件** |
| 隘口府发〔2022〕13号 |

隘口镇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2022年财经秩序专项整治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科室：

《2022年财经秩序专项整治行动工作方案》已经镇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实施。

隘口镇人民政府

2022年3月31日

隘口镇2022年财经秩序专项整治行动工作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严肃财经纪律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建设廉洁政府、提升财政效能，按照财政部统一部署，结合我镇实际，现就开展我镇财经秩序专项整治行动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重点及目标

（一）落实国家减税降费政策方面。重点自查收取配套费的电子票据开具是否合规，税收举证是否及时全面，保证财政税收真实、合规，及时完成收入目标任务，并巩固前期整治财政收入虚假问题专项行动成果。

（二）落实政府过紧日子方面。重点整治违规兴建楼堂馆所，超出财政承受能力新出台政策、新上项目，铺张浪费举办会议、培训等公务活动，对结余资金进行清理，无法使用的资金及时退回，避免闲置资金浪费，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三）落实“三保”保障方面。清查是否按照要求编制预算，相关民生政策是否及时足额落实，保障困难群体基本生活。

（四）财政收支执行方面。对2020年以来的账务进行检查，重点关注是否存在虚列支出，坐收坐支，违规列支，违规出借，违规设立银行账户、共管账户等情形，促进财务管理规范化。

（五）资产管理方面。资产管理责任人和使用人要同资产登记员一起认真对照《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和《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管理办法》等资产管理文件要求，全面清理账务资产和实物资产，对账实不符、账账不符的资产逐一分析，解决遗留问题，加强资产购置和处置管理，推动资产管理规范化。

（六）防范债务风险方面。按照项目开展情况清理项目款支付情况，检查是否按照计划开展项目建设，是否存在无资金计划就实施项目等情况，有效防范政府债务风险。

二、工作开展进程

(一）制定方案：2022年3月24日前，对照六个方面重点工作，研究确定整治重点，制定专项行动工作方案并印发执行。

（二）开展自查自纠：2022年3月31日前，按照工作重点分工协作，认真开展自查，完成自查自纠工作，形成书面报告送财政局专项工作小组。

（三）接受复查：2022年4月1日-2022年7月15日，在县财政局复查和市财政局抽查期间，继续做好整改落实，准备迎检资料。

（四）定期评估报告：在每个工作阶段结束后的5个工作日内，向县财政局报告专项行动进展，定期评估成效报送县财政局，并在2022年6月20日前，报送专项行动分领域报告及工作台账。

（五）结果运用：结合专项行动查出的问题，规范管理，推进改革，优化机制。

 三、工作要求

1. 提高认识，强化领导。提高政治站位，成立以镇长为组长财经秩序专项整治行动工作领导小组，系统谋划、周密部署，明确目标任务，研究工作举措，把握时间节点，扭住关键环节强力推进。
2. 结合实际，聚焦重点。结合单位实际情况和突出问题有针对性的进行，坚持问题导向，甄别管理漏洞、制度短板，立足当下改长久立，提出务实管用举措，推动重点问题解决，规范财经秩序。
3. 稳中求进，统筹协调。准确把握严肃财经纪律和经济稳定发展的关系，积极稳妥地推进专项行动开展。财政办、党政办、项目办等相关科室要加强工作联动，做好各阶段的工作衔接，确保工作任务如期完成。

 隘口镇人民政府

 2022年3月31日

隘口镇党政办公室 2022年3月31日印发